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
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進行供股之結果**

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達成且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之最後期限)，本公司已收到(i)13份有效接納，涉及合共452,646,926股根據供股暫定配發之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21.9%；及(ii)14份有效接納，涉及合共22,763,233股額外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1%。合共475,410,159股供股股份及額外供股股份已獲接納及申請，相當於根據供股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2,066,161,872股約23.0%。

基於上述結果，供股中認購不足的供股股份數目為1,590,751,713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及分包銷商已促使認購人認購合共1,590,751,713股供股股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包銷商及分包銷商促使之各認購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星期三）成為無條件。

預期有關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以普通郵寄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人士各自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承配人將就其所獲配發及發行的所有供股股份獲得一張股票。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謹此提述首都創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達成且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之最後期限），本公司已收到(i)13份有效接納，涉及合共452,646,926股根據供股暫定配發之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21.9%；及(ii)14份有效接納，涉及合共22,763,233股額外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1%。合共475,410,159股供股股份及額外供股股份已獲接納及申請，相當於根據供股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2,066,161,872股約23.0%。

包銷協議

基於上述結果，供股中認購不足的供股股份數目為1,590,751,713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及分包銷商已促使認購人認購合共1,590,751,713股供股股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包銷商及分包銷商促使之各認購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星期三）成為無條件。

額外申請

由於認購不足，董事會已議決悉數向提交額外申請之合資格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22,763,233股供股股份。

寄發股票

有關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有效申請供股股份及根據額外申請表格成功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股票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寄發至相關股東之地址(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相關股東自行承擔。

承配人將就其所獲配發及發行的所有供股股份獲得一張股票。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變動

據董事會所深知，下表列示本公司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包銷商及其促成之				
分包銷商及認購人(附註)	–	–	1,590,751,713	57.74
公眾股東	<u>688,720,624</u>	<u>100.00</u>	<u>1,164,130,783</u>	<u>42.26</u>
總計	<u>688,720,624</u>	<u>100.00</u>	<u>2,754,882,496</u>	<u>100.00</u>

附註：

包銷商確認，其促成之分包銷商及認購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並將持有少於本公司經供股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10%。

承董事會命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執行董事孔凡鵬先生及陳昌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王子敬先生及李明正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